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2018年度部门预算
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8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是经教育部批准成立的一所综合性公办普通高校。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主要职能有：

（一）宣传、贯彻和执行党的教育方针。

（二）根据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培养面向生产、建设、服务、管理第一线需要的技术应用型专科层次人才。

（三）根据社会发展需要培养与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师范教育事业发展要求相适应的德、智、体、美全面发展，从事小学教育的教师和幼儿园的教养员。

（四）根据社会发展需要培养与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护理事业发展要求相适应的德、智、体、美全面发展，从事护理岗位的一线高素质劳动者和中等技术技能型人才。

（五）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开展科学研究、技术开发。

（六）进行科技和教育服务。

（七）根据市教育局的需要对中小学师资进行培训。

（八）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12个职能部处室（副处级建制）：党政办公室（挂“发展研究室”牌子）、组织部（挂“统战部”和“中共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党校”牌子）、宣传部（挂“学校新闻中心”牌子）、安全保障与后勤管理服务中

心（挂“保卫处”、“中共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保卫部”、“人武部”牌子）、教务处（挂“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牌子）、科学技术处（挂“学报编辑部”和“科学技术协会”牌子）、人事处（挂“退休人员管理处”牌子）、财务处（挂“招标投标办公室”牌子）、学生事务与发展中心（挂“学生处”和“中共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学生工作部”牌子）、招生办公室、督导考核评价办公室、资产管理处；3个党群机构（1个正处级建制、2个副处级建制）：中共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纪律检查委员会（挂“监察室”、“审计处”牌子）、工会（挂“妇女工作委员会”牌子）、团委（与“学生事务与发展中心”合署）；14个教学机构（副处级建制）：现代装备制造学院、交通学院、电气与电竞学院、医学与化材学院、财经商贸学院、人文与旅游学院、艺术设计学院、基础部（挂“社会科学部”牌子）、体育部、国际教育学院（挂“对外合作交流处”牌子）、大学生创业创新指导服务中心（挂“就业办公室”牌子）、丹阳师范学院（挂“镇江市中小学教师（校长）培训中心”、“师训处”牌子）、卫生护理学院和继续教育学院。1个教辅单位（副处级建制）：图文与信息中心（挂“图书馆”、“信息化办公室”牌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18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部门本级。

三、2018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 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夯实高校党建根基

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实施党建强基工程和示范工程。围绕“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持续深化“双型”党支部建设，建好各基层党支部活动室。继续实施“党建品牌建设工程”，全面推进“改革发展作贡献，教书育人当先锋”教育活动，各学院党总支结合发展特色打造“一院一品”，各机关部门立足效能服务培植党建示范岗。注重利用新媒体、新技术开展党建工作。

抓好干部队伍建设。贯彻落实“三会一课”有关制度，做好干部培训工作。组织开展首届师德建设月活动，推选展示一批党的建设优秀工作案例，优化中层领导班子和中层干部目标管理与考核办法细则。

做好意识形态工作。制订出台《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把抓好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建工作重要内容纳入议事日程，与党建工作责任制、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目标管理以及日常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

构筑“大思政”格局。贯彻全国和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搭建课程育人、科研育人、实践育人、文化育人、网络育人、心理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资助育人、组织育人等“十大”育人体系，形成全员、全方位、全过程育人格局。

强化宣传引领工作。运用各种媒体手段，突出新闻主题化

宣传。加强与省市主流媒体的沟通，加大对学校办学特色、转型发展、招生就业等的宣传力度，提升学校对外知名度和影响力；认真打造官方微信等新媒体平台，加快全媒体平台融合建设。

开展文化润校工程。建设中国正则绣博物馆暨镇江高专校史馆，建设高品位的校园文化环境。启动学校形象标识系统规范化使用手册编印工作，坚持打造好“正则讲坛”文化品牌，探究建设“格致论坛”文化沙龙，完成“美哉高专美在大专”摄影比赛的评比与作品展览，开展第二届“崇爱尚美高专人”、“崇爱尚美学院”评比和“感动高专”年度人物评选等活动。

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坚决落实好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的具体要求。使用监察建议、工作检查、审计核查等方式开展具体工作。举办第六届“校园廉洁文化活动月”。

夯实群团基础。充分发挥教代会、工代会的作用，推进六型“教工之家”建设，开展丰富多彩的教职工业余文化活动，探索院系（部）教代会制度建设。常态化开展老干部服务工作，完善离退休人员对接帮扶机制。

2. 加快改革发展进程，全力推动申本工作

深化改革发展。完成改革发展“1+3+N”基本框架的搭建，探索新形势下校企合作办学新模式，加快现代学徒制等试点建设进程。

全力推进申本。认真对照新设本科院校和应用型本科院校建设的相关指标、标准，全面做好各类申报资料和迎检场所的

准备工作，以良好的精神风貌迎接专家组的现场考察。

3. 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强化专业建设。全面推进“三大专业组合”，围绕地方产业发展需求，逐步向学科建设过渡。扎实开展品牌专业建设年活动，全力推进校内品牌专业、骨干专业和拟升本专业建设。加快《悉尼协议》专业试点工作，完成学前教育专业认证工作。

完善人才培养。践行实施“2.5+0.5”人才培养模式，加快校院二级“卓越课堂”建设，强化分层教学工作，积极探索开展学分制试点，扩大公选课、专业基础通识课程、素质教育课程的比例。

做好教师发展。积极开展教师信息化教学培训。继续采购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平台，让更多的教师通过平台学习教育技术、更新教育理念、掌握更加科学的教学方法。

打造智慧教学。新建2-3间智慧教室，协同在线教学平台，对在线课程（资源）建设再培训，全年实现上线课程100门，建设课程100门。

改进实践教学。对各专业加快实施职业能力综合训练，加快拟申本专业实验实训建设，对照应用型本科院校的标准，高质量做好实训室改造升级，坚持技能竞赛常态化机制。

科学督导评价。对照本科院校教学评价工作要求，加快学校教育教学督导、诊改和评价机制建设，做好人才培养状态数据采集工作，撰写人才培养质量年度报告。

4. 坚持内培外引方针，做好师资队伍建设

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围绕申本工作和重点专业发展需求，积极引进专业教学和科研团队，加快引进工科、学前教育等专业和“985”、“211”高校的高层次人才，以及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高技能人才。

做好岗位聘任晋级。完成 2015 级部分教师的职称聘任和教职工岗位晋级工作。

抓好师资培训工作。积极做好教师国家级、省级培训工作，加强“青蓝工程”创新团队和个人的申报指导，积极推荐教师参加企业实践培训。

5. 主动服务学生发展，探索团学工作新机制

创新学生工作模式。全面启用一站式学生事务服务中心，巩固宿舍夜间值班、学生服务热线和爱心小药箱等既有工作成效，优化学生出行班车的路线和班次。

打造学生服务品牌。打造智慧化学生服务品牌，打造校、院两级社团品牌，打造书香校园、诗香校园、墨香校园“三香”校园品牌，提升公寓文化品位。

创新招生宣传方式。有针对性地开展差异化招生工作，加强招生骨干团队建设。

做好创新创业工作。着力构建以智慧就业为显著特征的就业创业指导服务体系。力争毕业生初次就业率达到90%、年终就业率达到95%以上。

6. 扎实推进社会服务，切实提升科研水平

全年举办高水平学术讲座不少于 5 场，举办各类学术活动

不少于 15 场。

全年实现科研、社会服务到账经费400万元；申报各类科研和社会服务项目不少于200项，争取立项不少于150项，其中省级以上项目立项不低于15项且高层次科研项目取得突破、横向项目不少于25项；发表高水平论文（SCI、EI、CSSCI、新华文摘全文转载等）不低于30篇，核心刊物论文不低于50篇；授权专利数不低于60件；专利申请量不低于150件，其中，发明申请量不低于50件，专利转移转化不低于10件；政府采纳咨询报告数不低于35篇。

7. 强化效能管理工作，提升师生幸福指数

保障学校安全稳定。加快完善新校区建设配套，加大校园监控建设覆盖率。

优化内部管控体系。推进图文信息中心“数字化”“人文化”建设，对照应用型本科建设要求，加大馆藏图书、电子资源的采购力度。完成继续教育学院办公场所建设，加快开放大学建设发展，构建终身教育良好平台。

提升师生幸福指数。加快市区、新校区教职工活动中心的建设，成立教职工互助基金。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		支出用途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一、预算资金	16292.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15144.82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6632.00	二、外交支出		二、项目支出	7779.74
三、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三、国防支出		其中：1、图书购置	9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升本建设专项经费	1330.14
		五、教育支出	20436.91	3、教学实验室设备购置	100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4、校园物业托管费	86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教学专项业务费	84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学校搬迁及配套应付款	601.77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师资队伍建设	60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8、科研创新、教学改革	347.8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9、联合办学成本支出	345.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0、学生宿舍水电费	224.62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1、教学科研办公设备购置	20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2487.65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其他支出			
收入合计	22924.56	支出合计			22924.56

公开 02 表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收入总计		22924.56
预算资金	小计	16292.56
	(一) 预算内经费拨款	16222.56
	(二) 办案经费补助	
	(三)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70.00
	(四) 纳入预算管理的基金	
	(五) 其他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计	6632.00
	(一) 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6632.00
	(二)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小计	
	(一)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二) 办案经费补助	
	(三) 其他	

公开 03 表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22924.56
2050302	中专教育	1086.79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9350.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6.78
2210202	提租补贴	1520.86
2210203	购房补贴	70.0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292.56	一、基本支出	12722.45
（一）预算内经费拨款	16222.56	二、项目支出	3570.11
（二）办案经费补助			
（三）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70.00		
（五）其他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四）纳入预算管理的基金			
收入合计	16292.59	支出合计	16292.56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16292.56
2050302	中专教育	939.57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3219.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4.38
2210202	提租补贴	1358.88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12722.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46.12
30101	基本工资	2802.38
30102	津贴补贴	3416.36
30107	绩效工资	1253.3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0.6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6.2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0.7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3.6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4.54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4.38
30114	医疗费	3.80
302	日常公用支出	1047.04
30201	办公费	100.00
30202	印刷费	10.00
30203	咨询费	2.00
30204	手续费	2.00

30205	水费	80.00
30206	电费	100.00
30207	邮电费	30.60
30208	差旅费	50.00
30213	维修(护)费	45.70
30214	租赁费	13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4.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00
30228	工会经费	149.46
30229	福利费	22.6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4.3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9.29
30301	离休费	133.89
30302	退休费	331.02
30305	生活补助	11.93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8.93
30309	奖励金	21.2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2.28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16292.56
2050302	中专教育	939.57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3219.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4.38
2210202	提租补贴	1358.88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合计		12722.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46.12
30101	基本工资	2802.38
30102	津贴补贴	3416.36
30107	绩效工资	1253.3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0.6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6.2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0.7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3.6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4.54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4.38
30114	医疗费	3.80
302	日常公用支出	1047.04
30201	办公费	100.00
30202	印刷费	10.00
30203	咨询费	2.00
30204	手续费	2.00

30205	水费	80.00
30206	电费	100.00
30207	邮电费	30.60
30208	差旅费	50.00
30213	维修(护)费	45.70
30214	租赁费	13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4.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00
30228	工会经费	149.46
30229	福利费	22.6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4.3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9.29
30301	离休费	133.89
30302	退休费	331.02
30305	生活补助	11.93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8.93
30309	奖励金	21.2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2.28

公开 09 表

“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注：本部门无相关支出项目。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注：本部门无相关支出项目。

公开 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	

注：本部门无相关支出项目。

公开 12 表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总计
合计					1177.00
一、货物 A					120.00
	教学科研及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101.85
	教学科研及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激光打印机	集中采购	3.00
	教学科研及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数字照相机	集中采购	0.60
	教学科研及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投影仪	集中采购	4.02
	教学科研及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交换机	集中采购	0.58
	教学科研及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通用摄像机	集中采购	1.40
	教学科研及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服务器	集中采购	2.85
	教学科研及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扫描仪	集中采购	1.50
	教学科研及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办公设备	集中采购	4.20
二、工程 B					0.00
三、服务 C					57.00
	公用经费	印刷费	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	26.00
	公用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	25.00
	公用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机动车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6.00
四、分散采购	升本建设专项经费	专用设备购置	教学仪器设备	分散采购	1000.00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根据《镇江市财政局关于批复2018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镇财预〔2018〕1号)填列,2018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正式实施,退休人员退休金和生活补贴不列入部门预算。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2018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22924.5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4312.63万元,增长23.17%。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工资调增,人员经费收支增加,学校申本建设财政专项经费收支增加,学校搬迁新校区运转经费收支增加。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22924.56万元。包括:

1. 预算资金收入预算 16292.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530.63 万元,增长 18.39%。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工资调增,人员经费增加,学校申本建设财政专项经费增加。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 66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82 万元,增长 36.74%。主要原因是学校搬迁新校区运转经费支出增加,财政专户核拨的非税收入增加。

3. 上年结余、结转收入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二)支出预算总计22924.56万元。包括:

1. 教育支出(类)支出 20436.91 万元,主要用于人

员工工资、日常运转和学校升本建设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2929.26万元,增长16.73%。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工资调增、人员支出增加,学校搬迁新校区运转和申本建设等项目支出增加。

2. 住房保障(类)支出2487.65万元,主要用于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发放提租补贴和一次性购房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383.37万元,增长125.27%,主要原因是政策性提租补贴的计提比例提高,提租补贴发放支出增加。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15144.8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432.89万元,增长10.45%。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工资调增,人员支出和住房改革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7779.7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879.74万元,增长58.77%。主要原因是学校搬迁新校区运转和申本建设等项目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本年收入预算合计22924.56万元,其中:

预算资金收入16292.56万元,占71.07%;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6632万元,占28.93%;

上年结余、结转收入0万元。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本年支出预算合计22924.56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5144.82万元，占66.06%；

项目支出7779.74万元，占33.9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6292.5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530.63 万元，增长 18.39%。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工资调增、人员经费收支增加，学校申本建设财政专项经费收支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2018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6292.5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1.0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30.63 万元，增长 18.39%。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工资调增、人员支出增加，学校申本建设项目支出增加。其中：

（一）教育（类）支出

1. 职业教育(款)中专教育（项）支出 939.5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4.34 万元，减少 2.52%。主要原因是本年中专教育编制职工退休，人员支出减少。

2. 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支出 13219.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55.99 万元，增长 12.38%。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工资调增，人员支出增加，学校申本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二）住房保障（类）支出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774.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5.82 万元，增长 6.29%。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工资调增，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纳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358.8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53.16 万元，增长 344.49%。主要原因是政策性提租补贴计提比例提高，提租补贴发放支出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2018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2722.45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675.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802.38 万元、津贴补贴 3416.37 万元、绩效工资 1253.3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0.6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16.2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0.7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3.6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4.54 万元、住房公积金 774.38 万元、医疗费 3.80 万元；离休费 133.89 万元、退休费 331.02 万元、生活补助 11.93 万元、医疗费补助 108.93 万元、奖励金 21.2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2.28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047.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0 万元、印刷费 10 万元、咨询费 2 万元、手续费 2 万元、水费 80 万元、电费 100 万元、邮电费 30.60 万元、差旅费 50 万元、维修（护）费 45.70 万元、租赁费 130 万元、专用材料费 14.30 万元、委托业务费 6 万元、工会经费 149.46 万

元、福利费 22.6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04.3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6292.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30.63 万元，增长 18.39%。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工资调增、人员支出增加，学校申本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12722.45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675.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802.38 万元、津贴补贴 3416.37 万元、绩效工资 1253.3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0.6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16.2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0.7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3.6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4.54 万元、住房公积金 774.38 万元、医疗费 3.80 万元；离休费 133.89 万元、退休费 331.02 万元、生活补助 11.93 万元、医疗费补助 108.93 万元、奖励金 21.2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2.28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047.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0 万元、印刷费 10 万元、咨询费 2 万元、手续费 2 万元、水费 80 万元、电费 100 万元、邮电费 30.60 万元、差旅费 50 万元、维修（护）费 45.70 万元、租赁费 130 万元、专用材料费 14.30 万元、委托业务费 6 万元、工会经费 149.46 万

元、福利费 22.6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04.32 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均无变化。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2018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本部门无相关项目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1177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12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57万元、拟分散采购1000万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共一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000万元。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2018年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预算资金：包括预算内经费拨款、办案经费补助、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纳入预算管理的基金、其他收入。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和其他收入。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包括上年结转的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办案补助和其他结余结转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